

思明堂®

不伤眼的
视力改善训练

ST 思明堂

NEEQ : 832811

上海思明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Si Ming Tang Biotechnology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凯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卜剑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卜剑虹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沈楠
电话	021-50120029
传真	021-50120029
电子邮箱	642026880@qq.com
公司网址	www.simingtang.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628 号航运科研大厦 201 室 20013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上海思明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9,726,858.83	16,704,170.88	18.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38,207.28	-6,548,266.18	-50.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0	-0.53	-50.2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46.64%	139.1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46.90%	132.54%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0,054,369.37	31,115,844.53	-3.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9,941.10	-6,842,102.53	51.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49,289.59	-8,353,104.0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84,554.02	-8,369,298.23	-1.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00%	0.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00%	0.0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55	-50.91%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5,000	0.85%	3,653,262	3,758,262	30.4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000	0.05%	2,911,975	2,917,975	23.65%	
	董事、监事、高管	-	-	217,829	217,829	1.77%	
	核心员工	70,000	0.56%	552,458	622,458	5.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235,000	99.15%	-3,653,262	8,581,738	69.5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502,990	85.11%	-2,625,746	7,877,244	63.84%	
	董事、监事、高管	924,323	7.49%	-264,829	659,494	5.34%	
	核心员工	912,687	7.40%	-901,437	11,250	0.09%	
总股本		12,340,000	-	0	12,34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6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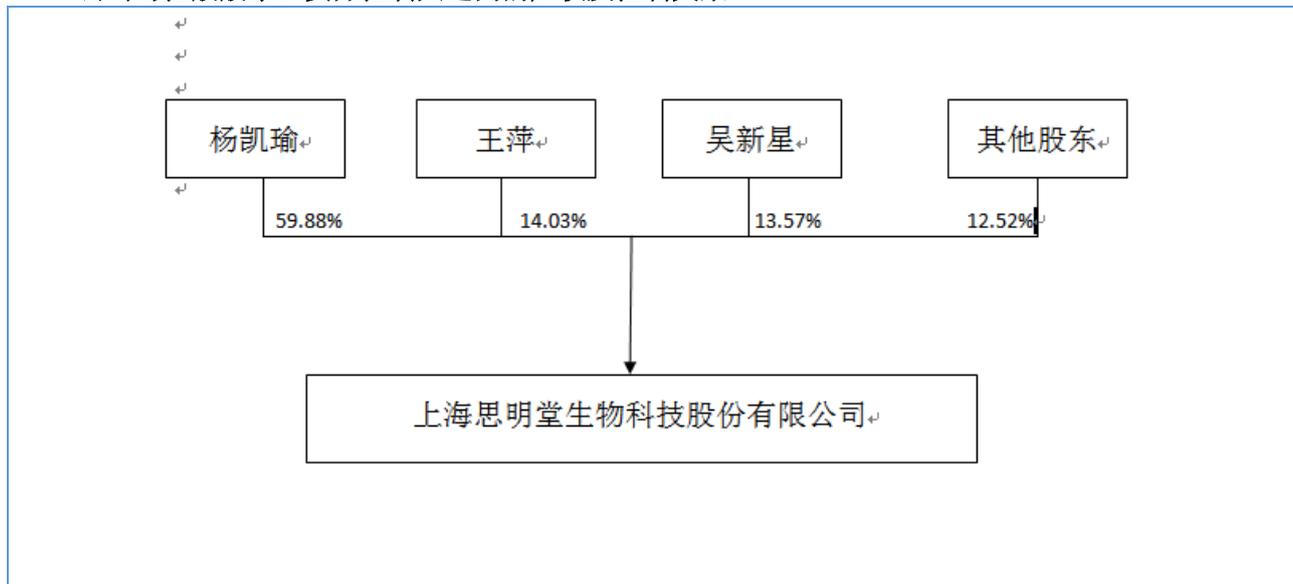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杨凯瑜	7,096,299	293,229	7,389,528	59.88%	5,322,225	2,067,303
2	王萍	1,731,253	0	1,731,253	14.03%	1,298,440	432,813
3	吴新星	1,675,438	-1,000	1,674,438	13.57%	1,256,579	417,859
4	王华	577,085	0	577,085	4.68%	432,814	144,271
5	王善善	85,295	0	85,295	0.69%	63,972	21,323
6	赵青	78,110	0	78,110	0.63%	0	78,110
7	余秋艳	78,110	0	78,110	0.63%	58,583	19,527
8	彭晓利	73,833	0	73,833	0.60%	55,375	18,458
9	张新玲	60,000	0	60,000	0.49%	0	60,000

10	施丽娜	60,000	0	60,000	0.49%	45,000	15,000
合计		11,515,423	292,229	11,807,652	95.69%	8,532,988	3,274,664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 杨凯瑜和王萍系夫妻关系；
- (2) 王萍和王华系姐弟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 本公司金融资产在首次执行日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金融资产类别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修订后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6,797,455.88	摊余成本	6,797,455.88
应收款项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	2,097,322.30	摊余成本	2,097,322.30

项)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准则要求)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准则要求)	-

(2) 本公司金融资产在首次执行日原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6,797,455.88	-	-	6,797,455.88
应收款项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2,097,322.30			
减: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新 CAS22)		-	-	
减: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新 CAS22)		-	-	
重新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	-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2,097,322.30

(3) 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调节表: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贷款和应收款项(原 CAS2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新 CAS22)				
货币资金	-	-	-	-
应收款项	-	-	-	-

2、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以下简称“2019 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2019 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将“应收票据及应收

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列报，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列报；增加对仅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报表项目的调整要求；补充“研发费用”核算范围，明确“研发费用”项目还包括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中删除债务重组利得和损失。此外，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应收利息”、“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2019年新修订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年新修订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除上述“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的拆分外，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等行项目。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其中对仅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至2019年期初数，对其他会计政策变更重新表述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对于上述报表格式变更中简单合并与拆分的财务报表项目，本公司已在财务报表中直接进行了调整，不再专门列示重分类调整情况，无其他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3、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规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按照规定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对2019年1月1日存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4、新债务重组准则规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按照规定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新债务重组准则，对2019年1月1日存在的债务重组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期无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39,318.0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39,318.02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8,059.1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98,059.10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公司因为研发和商业模式转型等因素，出现经营性亏损。主要原因包括：一、思明堂硬件产品的持续研发和改进。二、思明堂远程视力改善训练系统的建设。三、直营和加盟门店内部物流、客户信息系统的建设和优化。四、医疗器械的研发和临床试验投入。

这些成本和费用会极大的带动未来收入的增长，但在当期会形成成本费用增长快于收入增长的情况。此外，受制于会计制度上收入确认方法，使得公司即使已收到客户付费，不能立刻确认为收入，需逐步缓慢的进行确认。由于上述原因造成 2018、2019 年度公司在会计上仍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亏损。但同时我们强调，公司目前资金充足且现金流充裕，这点在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和现金流量表上也可以得到充分体现。因此，上述会计亏损完全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2020 年度，公司将采取多种举措，控制成本，提升盈利能力，具体表现在：1、控制直营门店的扩张速度，通过合伙式加盟模式进行业务扩张；2、弱视远程训练系统经过去年的持续研发测试及发展盈利，今年将产生更高的效益。3、与医院合作，将公司产品推广至更大的客户群体中。4、预计医疗器械注册证将在今年获得并产生收益。5、发展 B 端销售推广，把公司产品推广至视光中心等区域。

2020 年，思明堂将继续扩张，将思明堂优秀的服务和产品投放全国乃至全球，帮助更多儿童摆脱弱视，帮助更多青少年防控近视，帮助更多成年人缓解视疲劳和干眼症，提升视力健康水平。